

元朗區議會本土旅遊、經濟及工商業委員會
2020 年第四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0 年 9 月 29 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至下午 3 時 53 分

地點：元朗橋樂坊二號元朗政府合署十三樓元朗區議會會議廳

| <u>出席者</u> | <u>出席時間</u> | <u>離席時間</u> |
|------------|-------------|-------------|
| 主席： 李俊威議員 | 會議開始 | 會議結束 |
| 副主席： 張智陽議員 | 會議開始 | 會議結束 |
| 委員： 陳敬倫議員 | 會議開始 | 會議結束 |
| 陳樹暉議員 | 會議開始 | 會議結束 |
| 陳詩雅議員 | 下午 2:38 | 會議結束 |
| 張秀賢議員 | 下午 2:38 | 會議結束 |
| 方浩軒議員 | 下午 2:36 | 會議結束 |
| 林 進議員 | 下午 2:50 | 會議結束 |
| 林廷衛議員 | 下午 2:35 | 會議結束 |
| 梁德明議員 | 會議開始 | 會議結束 |
| 麥業成議員 | 會議開始 | 會議結束 |
| 伍健偉議員 | 會議開始 | 會議結束 |
| 石景澄議員 | 會議開始 | 會議結束 |
| 杜嘉倫議員 | 下午 2:37 | 會議結束 |
| 黃偉賢議員 | 會議開始 | 會議結束 |

秘書： 蕭偉楊先生 元朗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 3

列席者

鄭鎧瑩女士 元朗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許衛明先生 元朗民政事務處聯絡主管(鄉郊) 5
林家強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元朗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缺席者

黎國泳議員 (因事請假)
程振明議員

* * * * *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本土旅遊、經濟及工商業委員會（本委會）2020年第四次會議。

2. 主席表示，由於議程二(3)「推廣元朗區旅遊及飲食文化」、議程二(4)「推動元朗本地深度遊計劃」及議程二(5)「推廣元朗區小店飲食文化」均與本區的旅遊發展有關，因此建議合併討論這三項議程。另外，議程二(6)「討論以委員會名義推出措施振興元朗本土經濟」及議程二(7)「促進元朗區經濟發展，增加就業機會」，均與本區的經濟發展有關，因此亦建議合併討論這兩項議程。

3. 委員對議程沒有異議。

議程一：通過本土旅遊、經濟及工商業委員會 2020 年第二及三次合併會議記錄及 2020 年 7 月 15 日舉行的特別會議記錄

4.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議程二：續議事項

(1) 李俊威議員、方浩軒議員建議討論「討論本地口罩生產線」 (本委會文件 2020 / 第 2 號)

5. 主席表示，接下來有議程關於推廣本區經濟及旅遊發展，提醒委員參閱《會議常規》關於申報利益的部分，在發言時請按需要作出適當的利益申報。

6. 主席請委員參閱第 2 號文件，以及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商經局）的回覆。創新及科技局（創科局）表示沒有進一步的補充。主席表示，商經局和創科局未有派代表出席是次會議，如委員有提問，秘書處會於會後邀請相關部門以書面作回覆。

7. 委員的意見摘錄如下：

(1) 對部門沒有派代表出席會議表示不滿，希望了解相關政府不派代表出席是次會議的原因；及

(2) 得悉二十條獲資助口罩生產線（生產線）截至 7 月 31 日已向政府供應超過 5,600 萬個口罩，而當中 2,800 萬個已向市民派送。要求秘書處向相關部門查詢(i) 餘下 2,800 萬個口罩的去向；(ii) 目前生產線日均生產量；(iii) 由生產線推出市面的口罩是否曾出現規格問題；(iv) 市面上口罩價格回落對生產

線的口罩供應及政府的口罩資助計劃的影響；以及(v) 今年至目前為止香港懲教署生產的「CSI 口罩」的數目及其分配。

8. 元朗民政事務處（民政處）鄺鏡瑩女士的綜合回應如下：

- (1) 秘書處已就上述議題邀請相關部門出席，而部門會按相關事項的性質和實際情況考慮及決定是否出席會議；及
- (2) 就議員上述的查詢，秘書處可向相關部門反映及邀請相關部門提供回覆。

9. 主席總結，請秘書處邀請相關部門跟進委員的查詢。

(2) **張智陽議員、陳詩雅議員、張秀賢議員、方浩軒議員建議討論「討論元朗工業邨租約條款與口罩生產支援措施」**
（本委會文件 2020／第 6 號）

10. 主席請委員參閱第 6 號文件。主席表示，創科局及香港科學園表示沒有進一步的補充，及未有派代表出席是次會議，如委員有提問，秘書處會於會後邀請相關部門以書面作回覆。

11. 主席總結，委員對口罩生產支援措施沒有進一步的提問。

(3) **黃偉賢議員建議討論「推廣元朗區旅遊及飲食文化」**
（本委會文件 2020／第 3 號）

(4) **張智陽議員、陳詩雅議員、張秀賢議員、方浩軒議員建議討論「推動元朗本地深度遊計劃」**
（本委會文件 2020／第 4 號）

(5) **林進議員建議討論「推廣元朗區小店飲食文化」**
（本委會文件 2020／第 7 號）

12. 主席請委員參閱第 3、4 號及 7 號文件，以及民政事務總署、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及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的回覆。

13. 主席表示，民政事務總署、漁護署及旅發局未有派代表出席是次會議，如委員有提問，秘書處會於會後邀請相關部門以書面作回覆。

14. 委員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認為透過活化元朗古蹟建築物以開辦農宿可善用元朗的鄉郊特色吸引外地遊客。但經營農宿受嚴謹的《旅館業條例》（第

349 章) (《條例》) 限制，因而難以營運；

- (2) 對民政事務總署沒有針對放寬旅館發牌的書面回應表示不滿，並再次建議增加旅館發牌彈性，如對農宿設立有別於目前《條例》的經營指引；
- (3) 政府應致力保存具活化潛力的古蹟，要求民政事務總署與古物古蹟辦事處（古蹟辦）、鄉村代表、及古蹟持份者等商討有關活化元朗古蹟的方向，議員亦能從中提供相關意見；
- (4) 有議員引用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阻止位於東平洲的某士多店出售餐蛋麵及打壓當地民宿經營為例子，認為政府部門阻攔本土經濟的發展；
- (5) 利用小冊子推廣元朗時，建議民政事務總署應著手發掘目前元朗重點推廣的核心旅遊及經濟項目並加以宣傳，才能有效吸引遊客，否則小冊子的內容只會流於表面。除沿用多年的小冊子宣傳外，民政事務總署應突破思維，利用創新手法推廣元朗；
- (6) 指出目前疫情已重創香港經濟，旅遊業更是首當其中，故政府應投放更多資源及制定長遠方針以配合目前則重本土旅遊的經濟發展模式，及查詢民政處於本土經濟重啟及本地遊上擔當的角色；
- (7) 認為飲食業於疫情下仍有一定的發展空間，及建議民政事務處成立督導委員會與其他政府部門合作，並向委員會交代刺激元朗本土經濟的計劃；及
- (8) 政府部門強烈要求民政事務總署及其他政府部門積極回應委員的提問及出席會議，如各政府部門認為委員的建議不可行，應提出更有效及可行的方法以助推廣元朗的旅遊及飲食文化。

15. 民政處鄭鎧瑩女士的綜合回應如下：

- (1) 會再次向民政事務總署轄下的牌照事務處反映委員對旅館發牌彈性的意見及邀請針對委員的意見作出回覆；
- (2) 表示區議會可與相關政府部門之間就本地古蹟保育及活化交流。秘書處亦可就保育古蹟的議題邀請古蹟辦等相關政府部門提供回覆及出席會議；

(3) 民政處一直認真考慮委員提出有關促進本土經濟的建議，並會與區議會合力把委員對本地遊的意見於本年度的工作計劃中實踐；及

(4) 印製本土自助遊特色小冊子是本年度已通過的工作計劃之一，可作為推廣元朗固有的文化古蹟及本地特色美食的第一步，會要求向營辦商加強介紹本地飲食文化。如委員有其他創新的宣傳手法，亦可於討論下年度工作計劃時提出。

16. 主席總結，委員能提交相關議程邀請古蹟辦出席會議以商討有關活化元朗古蹟的方向。委員亦向牌照事務處強烈提出增加旅館發牌彈性的意見，希望部門考慮及提供更針對性的回覆。由於有相關部門未有派代表出席是次會議以解答委員提問，主席決定於下次會議繼續討論是項議題。

(6) **張智陽議員、陳詩雅議員、張秀賢議員、方浩軒議員建議討論「討論以委員會名義推出措施振興元朗本土經濟」**
(本委會文件 2020 / 第 5 號)

(7) **黃偉賢議員建議討論「促進元朗區經濟發展，增加就業機會」**
(本委會文件 2020 / 第 8 號)

17. 主席請委員參閱第 5 號及 8 號文件。主席表示，民政事務總署、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商經局及勞工及福利局表示沒有進一步的補充，及未有派代表出席是次會議，如委員有提問，秘書處會於會後邀請相關部門以書面作回覆。

18. 委員的意見摘錄如下：

(1) 表示目前香港經濟下滑，委員會理應幫助本區有就業困難的市民，例如以委員會名義與本地商戶合辦原區工作配對計劃，及查詢民政處其他能以委員會名義振興元朗本土經濟的措施；

(2) 建議政府派發單車優惠卷鼓勵市民使用新成立的單車徑（元朗至上水段）從而帶動本地消費，認為政府沒有就新成立的單車徑好好把握推動本地經濟的契機；

(3) 要求向財務及行政委員會（財委會）申請更多的撥款予本委會與區內組織舉辦振興經濟的活動以紓解民困；

(4) 認為政府則重市區的經濟發展，對鄉郊地區的發展坐視不

理。科技進步會進一步減低未來對勞動力的需求，政府如沒有特別措施協助鄉郊的市民就業，只會令失業率上升；

- (5) 對部門沒有派代表出席會議表示不滿，認為政府部門漠視元朗的經濟發展及就業問題，希望了解相關政府不派代表出席是次會議的原因；及
- (6) 建議元朗市中心內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管轄的公園及其他休憩用地騰出空間供小食店及其他特色小店發展，及作為露營用途供遊客預約使用。

19. 鄭鎧瑩女士的綜合回應如下：

- (1) 委員可跟據委員會職權範圍，例如舉辦和協助籌辦、推廣及協調區內有工商及旅遊的活動，恰當地使用區議會撥款推動本地經濟，並建議可與元朗商會探討合辦相關活動的可行性；及
- (2) 指出單車生態遊是本年度已通過的工作計劃之一，民政處可按照委員的建議將新成立的單車徑（元朗至上水段）成為單車生態遊的路線。委員若建議派發優惠單車卷，則應考慮撥款守則中公開、公平和問責的原則，而對個別人士、商業機構、政黨或政治團體過度讚揚或宣傳的活動一般不會獲得支持。

20. 康文署林家強先生的綜合回應如下：

- (1) 指出康文署已因應場地的大小及配套設備，於大型公園及運動場，如元朗大球場及天水圍運動場，設置小食亭，而部分轄下水上活動中心亦有提供露營場地。康文署會持開放的態度探討於公園及其他休憩用地中增設露營服務的建議。

21. 主席總結，會與區議會主席商討更有效的途徑邀請相關政府部門出席會議。

議程三：委員提問

- (1) 康展華議員、杜嘉倫議員建議討論「撥款舉辦農墟、市集及藝墟以帶動元朗本土經濟及旅遊發展」

（本委會文件 2020／第 10 號）

22. 主席請委員參閱第 10 號文件，以及食環署的回覆。

23. 主席歡迎康文署元朗區副康樂事務經理林家強先生就上述議

題出席會議，並表示食環署及地政總署未有派代表出席是次會議，如出席的部門代表未能回應委員的提問，秘書處會於會後邀請相關部門以書面作回覆。

24. 委員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認為政府部門可牽頭邀請志願團體舉辦農墟、市集及藝墟以紓解民困，並不滿相關政府部門對上述及其他民生議題的回應不夠積極；
- (2) 要求日後邀請蔬菜統營處及新界蔬菜產銷合作社回應有關舉辦農墟的議題，而有關墟市的討論應轉介至街市及地區墟市工作小組跟進；
- (3) 建議放寬舉辦墟市的條件，如簡化食環署轄下公眾娛樂場所牌照的申辦流程，及於康文署場地舉辦墟市時，允許以現金交易；
- (4) 建議試辦常見於外國的跳蚤市場，鼓勵市民買賣二手物品以減輕經濟負擔及推廣環保，及於鄉郊地區，例如錦田、新田、流浮山、厦村及屏山，優先發展以日間為市集，夜間為藝墟的項目；及
- (5) 如獲相關部門支持，本委會可集中討論於地政總署及民政事務總署場地舉辦市集以及於康文署場地舉辦藝墟，並向署方提交建議書。

25. 林家強先生的綜合回應如下：

- (1) 視乎實際情況，康文署會接受以現金交易的墟市申請，亦歡迎議員提交詳細建議書以供署方考慮；及
- (2) 對議員於康文署場地舉辦藝墟持開放態度，署方已訂立指引處理租用康樂場地作非指定用途的申請。

26. 主席總結，委員可先提交舉辦市集及藝墟的建議書以討論活動的細節安排及其可行性。

議程四：其他事項

(1) 查詢 2020/21 年度本委會工作計劃的進度

27. 主席向民政處查詢 2020/21 年度本委會工作計劃的進度。

28. 鄭鎧瑩女士表示，本委會 2020/2021 年度的工作建議分別於本年 8 月及 9 月獲本委會及財委會通過。民政處會於 10 月內就相關工作計劃完成招標程序，並於 11 月至 12 月與營辦商洽談及籌備工作細節，致力於明年 1 月至 2 月間推出本年度的重點工作，即活化 Facebook 專頁「元朗遊記」、舉辦單車生態遊及製作本土自助遊小冊子。視乎疫情發展，本處會與委員商討如何微調單車生態遊的活動內容，以確保社交距離和參加者的安全。

(2) 建議本委會向財委會申請撥款於本年度舉辦更多活動

29. 主席建議本委會向財委會申請撥款於本年度舉辦更多活動，並邀請委員提交活動建議書。

30. 委員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建議利用額外撥款舉行原區工作配對計劃、以非小冊子的宣傳手法推廣元朗古蹟、舉辦市集及藝墟；及
- (2) 委員將於事後草擬及遞交活動計劃書，並要求召開特別會議討論建議活動的內容及其可行性。

31. 餘無別事，會議於下午 3 時 53 分結束。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

2020 年 10 月